

【台湾】玄小佛作品全集

● 红衣女孩系列

● 青海人民出版社



天鹅与风稳

BestWishesForYou

在忙碌的日子里是否也曾想起
一同走过岁月的朋友
和那份珍贵的友谊



玄小佛作品全集

红衣女孩系列

天鹅与风稳

青海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达龙

封面设计：嘉雯

图书在版编目 (CIP) / 数据

玄小佛作品全集：红衣女孩系列 / 玄小佛著. - 西宁：

青海人民出版社，1999.6

ISBN 7-225-01659-8

I. 玄… II. 玄… III. 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15089 号

玄 小 佛 作 品 全 集
红衣女孩系列

出版 青海人民出版社 (西宁市同仁路 10 号)

发行： 邮政编码 810001 电话 6143426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中山市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印张：52.125

字数：1,100,000

版次：1999 年 6 月第 1 版

印次：199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0 册

书号：ISBN 7-225-01659-8/I·391

定价：77.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书中如有缺页、错页及倒装请与工厂联系)

内容提要

一直被呵护在老父的双翼之下，连跟异性说句话都双颊泛红的崔蝶兮，仍然活在三十年代的纯真与扮善里。

骇世的秘密——崔蝶兮竟然还有一个妈妈，崔大经的私生女，陆寒。

当姨父陈致先偷天换日用了一对假母女取走了留给陆寒母女的一半家产，并以代理人的名义挥霍着另一半，真陆寒却裹足于母亲弥留之际“自尊”的叮嘱与世俗贪图富贵的指责，迟迟不愿走近孤立无援的崔蝶兮身旁……

崔蝶兮又有何错？难道真的要变得一无所有了才可以要回一点亲情与爱情？……

序

阡陌

早在数年前向青少年书友介绍席绢作品时我就提起过玄小佛这个名字，那时我把她列入台湾爱情小说四大名旦之一。

如今玄小佛成了上海的媳妇，再把她归入台湾爱情小说四大名旦。似乎有些见外了，但的确玄小佛是在台湾成长起来的，处女作发表于台湾成名于台湾又封笔于台湾，因此，即使作了“阿拉上海人”她也还一样是台湾爱情小说四大名旦之一。

玄小佛本名何隆生，祖籍江西省、出生在基隆，何自然是父姓，在基隆所生，所以叫隆生，至于何以起笔名玄小佛，是因为亲人信玄学、礼佛吃斋？还是她自身有过这一类渊源。不容而知，但台湾武侠小说作家于东楼先生说过：“玄小佛的笔名，影响了她的一生，小佛两字太重，大佛小佛不能乱用，而她恰恰用作了笔名，因此一生凝重。重情、重义、重纯真、重梦幻是玄小佛的人生特色，也是她的作品特色。她

的文学事业一度如日中天，曾和琼瑶分庭抗礼过，但终究没有压过琼瑶，不是因为才气阅历，而是因为她总是陷身于爱的漩涡与梦幻之中，如果晚恋几年的话她的文学成就就会更高。”

阡陌以为，止因为玄小佛重情重义重纯真重梦幻。浴身于爱河才有连绵不绝的文思，才有时而清新婉约，时而豪情万丈的文气，才有曲折生动的情节，才有不竭的缠绵的爱情故事，才有这三十七部小说，才有成千上万为一个悲剧而抹尽眼泪，为一出喜剧而尽展笑颜的忠实读者。

大凡写爱情小说，必不可少的是关于爱的体验。很难设想一个没有谈过恋爱的人能够写出刻骨铭心的爱情故事。如果有一天玄小佛自身就是一个在滔滔爱河中畅游过的优秀选手，她自身就上演过无数可歌可泣的爱情故事，如果有一天玄小佛愿意公开自己的情史的话。那我想一定是世界最生动的情史之一。

玄小佛十八岁时首出了处女作《白屋之恋》由台湾著名电影导演白景瑞搬上了银幕。

玄小佛的第一部长篇小说是《又是风起时》；

玄小佛的成名作则是《踩在夕阳里》，自《踩在夕阳里》走红。玄小佛声名鹊起，一时佳作连篇涌出，与当时已经红遍南天的琼瑶平分秋色。她的许多部作品被搬上银幕和荧屏，因此推动了小说创作和知名度的成长，成为实力派爱情小说的四大名旦之一。

玄小佛的作品总体上是爱情小说一个大类细分又

可以分成二个不同类型。一类是纯情系列，一类是黑白道系列。接近社会问题小说。对于已经出版的三十七部作品，短短的一篇序或前言不可能一一作详细介绍，只能选最具代表性、最具特色的两种作品让读者可以一斑窥全豹。

需要说明的是：阡陌的介绍不过是领大家到了玄关之处，只有大家静心去读，才能窥其堂奥，领其真谛。

《踩在夕阳里》是玄小佛纯情系列的代表作，也是他的成名作，这部作品所叙述的爱情故事具有三大特点：一是情节生动、起伏跌宕、波澜回旋，可读性极强；二是人物个性鲜明、颇具典型意义；三是生活层面真实感人，透射出情爱哲理。

小说起始如涌泉，叶叶冒泡，自然溢流，继而潺潺缓流，然后不断向前，遇阻则拐弯，遇跌则倾泻，珠飞晶溅，飞风洋洒，汇成奇异景观，再往下，湍湍渐成，轰鸣奔腾，看这部小说如同看一条溪流穿山岭变成大河的全过程。

《踩在夕阳里》起因于女主角沙兰思偷摘楼下人家的木瓜，引起小纠纷，因小纠纷而注意对方，发展下去，楼上楼下一只吊篮互传书信，暗涌款曲，渐渐萌发爱意，小说开头写得令人开心，时常忍俊不禁。而沙兰思在屋中堵住了小偷唐吉，大度而巧妙的处理，使唐吉良知受启，改邪归正，后来成了全书不可或缺或穿的穿针引线的重要人物。运用之妙，不由得你不

佩服玄小佛文思之巧。

小说第二章写出主角乔克尘同沙兰思热恋的情感变迁，严肃懂事，从不胡来默默栽培爱情之花的乔克尘与骄傲、自信、刁蛮、任性的沙兰思之间充满性格冲突的爱，一开始就打下了悲剧色彩的印记，而玄小佛偏不把它写成悲剧。

第一次爱情危机是在沙兰思看见乔克尘陪同本公司职员陈爱云时，醋的炸弹大爆炸；第二次危机则是风流无状的沙父与沙兰思在电视台相遇，看见父亲与她素来不屑与之为伍的歌星相拥在一起，引发了气恨的炸药包，自尊、自信的火药一起爆发，而沙兰思不加控制地率性所为，不听任何人的劝告，一意孤行地冲击自己的恋人，这一切使得乔克尘受到了强烈震动，使双方由热恋的欢乐一下跌入了痛苦之渊。

第一次危机是在谅解和委屈求全中平息的，这个解决过程告诉读者一个爱的原则，即是：如何处理爱的过程中的矛盾，道歉和把握道歉的时机是爱情成功的关键，这可以视之为金科玉律，谅解和委屈求全是维系和巩固爱的关系的最佳粘合剂，刁蛮、任何是爱的大忌，猜疑和妒嫉是爱的大敌。

第二次危机中沙兰思不肯原谅父亲的过失，不肯和解而盲目排斥一切人的劝解，迁怒一切人包括真心相爱的乔克尘，造成了乔克尘重大的心灵伤害，而沙兰思负气出走西欧，而又逾期不回，且不给乔克尘任何音讯，酿成了乔克尘更为巨大的伤痕。失恋后大哭

数天而陷入爱的盲区，麻木地应承一切，在母亲的撮合下与陈爱云有了爱的接触。沙乔之间一对原本美满的鸳鸯，就此天各一方，令人扼腕，让人为沙兰思的刁蛮、任性和超强得近半愚顽的自尊而黯然神伤。

如果沙乔之间的爱情就此了结，那么这故事以悲剧结尾也可算得上是完整。如果轻轻巧巧地团圆也会流于平常。玄小佛之不同之处就在于她善于安排故事。接下来的情节大起大落，大悲大喜，一个言情故事居然可以安排得如惊险小说一般扣人心弦，让读者为人物命运悬心吊胆，虽不是生死之悬，却也够教人回肠荡气的了。

得知乔克尘与陈爱云要结婚，心中深爱着乔克尘的沙兰思立即从欧洲飞返台北，找到乔克尘，如果她能放下永远要让自尊胜利的愚蠢信念，温婉地投向乔克尘的怀抱，那么一切历史都将改写，然而沙兰思就是沙兰思，她不会认错，即使心是豆腐做的，嘴也像刀子，她以她自己的方式去表达，逼迫乔克尘在二十四小时内退婚，与她结婚。

乔克尘认为他是深爱沙兰思的，但办事素来认真的他认为不可能在二十四小时内首先伤害了陈爱云，然后马上再抚平陈爱云的创伤，沙兰思故态复萌，发了一通火后，负气自嫁曹述成，要他在二十四小时内娶她，小说发展到此可以说是风云突变、再变、又变。真如同夏威夷海边的冲浪者面临的大潮巨澜，一会儿被抬上浪尖，一会儿被打入谷底，那震荡心灵的

天籁之声如轰震五洲的雷霆，撞击着每一个当事人的心。

乔克尘终于战胜了爱海的巨浪，载沉载浮又跃上了浪峰，他决意结束与陈爱云的关系，找回沙兰思，然而命运掌握在玄小佛手中，她不是作寻常的生死关头的描写，“飞马赶到，大呼刀下留人。”挽救这行将最后死亡的爱情，而真的让乔沙之间的爱情走向无可挽回的绝境，等到乔克尘悟透一切，赶到法院时，生米已成熟饭，沙曹二人已经成了法定夫妻，乔克尘跪倒在地欲哭无泪，心尖滴血，眼睁睁看着自己钟爱的人成了他人的堂上妇。玄小佛之高明在于旁出意外之笔，她让乔克尘战胜了自我的心理障碍，战胜了法懦这一性格缺陷，代之以醒悟后的勇猛，去作无畏的拼抢。他终于悟透了想爱、敢爱、会爱这一新时代新的爱情理念。而沙兰思情感历经磨难，终于明白了自己永远要让自尊胜利的自信心，好胜心是自己为自己营造的精神囚笼，她终于走近了真诚。

小说是以沙兰思回到初恋之地为结束的，全书是一出时而令人感慨唏嘘，时而令人会心微笑，带着喜剧意味的正剧。

年轻的玄小佛时年不过二十刚刚出头，却以此精彩绝伦的手笔挑战琼瑶，确实令人刮目相看。她以如此成熟的笔触写出如此动人的爱的心得，更是琼瑶所缺乏的，这决定于他们两人不同的爱史。

《谁敢惹我》是玄小佛作品的另一种类型。小说具有很强的镜头感和视觉冲击力，如读影视剧本，一闭眼有声有影，人物形象动作于眼前，令你挥之不去。

惊呼声……满身是血的杀了人的小妓女……贵妇人夏红尘……时隐时现的目击证人……

夏红尘根据年令特征以及小妓女自报的家世，断定杀人者是自己失散多年一直在寻找的女儿丹丹，接下来的故事围绕着保护弃女和随之出现的陶姓男子以及黑道人物夏红尘、林律宗之间的错综复杂的关系展开。原本看似一个平凡的因果故事，越深入越知不那么简单，直到后半部故事发展到了当紧处，弃女丹丹爱上了林律宗的儿子林凯元，便得林律宗不得不公开他们之间的关系，原来丹丹是他与夏红尘的亲生女儿，她与林凯元是不能结婚的同父异母的兄妹。这一来，问题似乎逆转了。故事发展的方向应该是割裂情感的巨大哀痛，然而玄小佛笔下意外逃出，丹丹被绑架，夏红尘护女的强大母爱，驱她舍命与绑架者相捕，这深深感动了丹丹，她说出了真情，原来她不是丹丹，他们与陶雅诚一起设计了这个陷阱，目的是为了把黑道老大林律宗与夏红尘抓起来，绳之以法。因为是他们害死了陶的弟弟、假丹丹的恋人小宗。这一新的视点，把小说带向另一个方向，故事急转直下，变成了黑道人物必杀假丹丹和陶雅诚，而夏红尘又要拼死不让林律宗得逞……小说至此主题立意方真相大

白，原来是一部反毒扫毒，深具积极意义的书，这种题材本身就决定了它的惊险性和可读性。

玄小佛的大部份作品可以归入上述两类，读者在阅读这些作品时，还将有自己的深刻体会，还将领略她那巧妙的构思。优美的文笔，哲理的语言，获得一种莫可名状的享受。

这是我称她为四大名旦之一的原由。

顺带还要告诉读者一点，玄小佛真作就这三十七部，以后在玄小佛没有宣布再次重出之前，不管再出来什么新作，一概都是假冒，因为玄小佛已经封笔。

1998年12月12日写于羊城华夏

1

到底来了些什么人，崔蝶兮浑然不觉，她哀戚的立在灵位旁。

生前的崔大经是显赫的，一个显赫的人，生前不寂寞，死后也是热闹的；只要看这个悼祭的场面就知道，躺着的那个人，有多少财富使这世人在他死后，都争先恐后的不忘拍马屁。

而那无尽的财富，只有一个人可以支配，就是他唯一的女儿——崔蝶兮。

崔蝶兮几乎没有眼泪了。

她怎能相信，这个世界只剩她一个人了，无亲无依，泪？又能怎么样？叫醒躺在那、爱她至深的父亲吗？她跟父亲的生命，二十二年来是相叠在一起的。现在；她的父亲走了，连一声再见都来不及说，就走了！

崔蝶兮的脑子幽暗、僵麻，她像独步在长夜漆漆的空巷，恐惧、惊慌、求助、无告。

突然，肃穆的灵堂里，起了一阵小小的骚动，

♥ 天鹅与风稳 ♥

这阵骚动惊醒了石膏般的崔蝶兮。

有个女孩，全身素白，鞋跟踩的好重，无视任何人的存在，疾步的走进来。

她瞪着崔蝶兮，那目光仿佛布满了无比的仇怨。

鞠了三个躬，女孩再度抬起那双眼睛，直直的扫向崔蝶兮。

崔蝶兮不认识这个女孩甚至没有见过；浅麦色的皮肤、顽强的眼神，充斥着不满、充斥着“虽然来了，但非常不甘愿”的恨意。

她到底是什么人？

在崔蝶兮思索时，那个女孩走了！

还是重重的鞋跟声响，踩踏得灵堂好长一阵回响，像在报复谁似的，相当不友善。哀悼的人开始轻声议论。

崔蝶兮静静的、疑惑的望着女孩的背影消失。

她是谁呢？

她的目光为什么带着恨？

她跟父亲是朋友吗？

为什么没听父亲提过这个人？



亚洲饭店算得上是台北数一、数二的大旅馆，靠这栋饭店吃饭的员工有几百人。

一个全身素白的女孩，下了公车，穿过马路，朝亚洲饭店走来。

她叫陆寒。

好冰凉凄楚的一个名字。

她就是一个钟头前，带着不友善神态去祭悼崔大经的那个女孩。

当她正要进亚洲饭店时，一群小贩，推车的推车、扛物的扛物，全部一起仓皇往左边跑。

落进陆寒眼里的，是一个五、六十岁的老太太，来不及随着那群小贩跑掉，一车的新水果，倒楣的被一位年轻的警察拦住了。

“放我走吧，为什么独独抓我呢？”

老太太的声音，沙哑的哀求着。

“一家七、八口，就靠它养活，最近我媳妇好死不死生了双胞胎，你就闭一只眼嘛。”

年轻的警员执行着他的任务。

“老太太，今天是我第一天上班，上午我已经警告过你一次了，你为什么非要在这里卖不可呢？”

“你放了我，我马上走，保证你明天一定看不到我。”

“不行，我会挨骂。”

“你不放她你也会挨骂。”

老太太和警员同时抬起了头，他们看见不知何时站到旁边来的陆寒，凶巴巴的，插着腰。

“拿出点同情心嘛，她都求你半天了。”

年轻警员严肃的望了陆寒一眼。

“我在执行任务。”

“刚才跑掉一个年轻力壮的，有本事去抓他们

♥ 天鹅与风稳 ♥

呀，干嘛抓跑不动的老太太?!”

年轻警员一下子答不出话，到底，他还是嫩了一截，第一天上班嘛。

警员走了。他才一转身，老太太哀求的假姿态马上消失了，她重重的呸了一声。

“真倒楣!一天被抓两次。他妈的!”

前后比较，这老太太像完全不同的两个人，刚才那个，那么叫人同情，现在这个，凶巴巴的不说，还来句他妈的，好粗!

“一斤香瓜。”

老太太抓了两个香瓜，陆寒正想离开，一不小心，注意到秤上根本不满一斤，而老太太就笑着把香瓜递过来，接过了钞票。

“喏，一斤多一两，随便啦!”

买香瓜的人等了一会儿，老太太还没找钱，客人不耐烦的叫了。

“找钱呀。”

老太太笑着的脸一沉，不高兴的把钱给了客人，客人才走，老太太嘴巴一撇：

“你看看，住得起这种大饭店，还计较几个小钱，就当小费给算了嘛，哼!我才不稀罕。”

陆寒的同情心，终于完全消失了。

她走进饭店，沁凉的冷气，即刻包围得她全身舒畅，她拢拢头发，丢掉刚才替老太太骂警员的凶悍，做出优雅的姿势，在柜台问了几句话，然后，轻挪着步伐，走到电梯口等电梯。

电梯门开了，陆寒让里面人出来了，才面露高贵的走进去。

电梯门正要关，一个吊儿郎当的男孩，像一阵风地括了进来，破牛仔裤的腰际挂了一大堆榔头、起子。

“急什么嘛？该你轮班啊？！”

男孩显然跟电梯小姐很熟，一冲进来，他就轻佻的捏电梯小姐的脸，搞的电梯小姐很不好意思的直瞄陆寒，小声的斥责。

“别这样，有人。”

男孩这才去注意陆寒；这一注意，男孩目瞪口呆了，老天爷！漂亮死了，他惊为天人般的看了，一眨也不眨的，男孩就牢盯着陆寒，直盯到陆寒出电梯，男孩才松了口气似的。

“好漂亮！你看她那个气质，啧啧，交女朋友，就要找这种的。”

电梯小姐醋意地敲了敲电梯。

“到了，徐小亮。”

男孩叫徐小亮，他还陶醉在陆寒那叫他心神荡漾的脸孔。

“你不觉得她漂亮吗？比仙女还迷人。”

“你追得上吗？”

电梯小姐不耐烦的。

“到底出不出去啦？”

“吃醋啦？下辈子投胎叫你妈给你生漂亮点。”